

01010101010100000000101010101110100101010101010101000

01010111010010101010101010101010001

010111011000111101010101010101000000010101010111010010101010101010100001011010101

01000000010101010111010010101010101010101010001

1011110110001111010101010101010100000001010

10111101100011110101010101010100000001010101011101001010

滙科

數碼製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marTech

DIGITAL MANUFACTURING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2002 首季業績報告

SmarTech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需有過往盈利記錄，亦無需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特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潛在風險，並應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投資。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居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無需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科數碼製造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羅文明先生因無法聯絡而不包括在內）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滙科數碼製造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摘要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7,7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營業額約26,173,000港元減少32%。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846,000港元，比對去年同期之股東應佔溢利則為1,004,000港元。

財務業績

滙科數碼製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數字比較如下：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持續業務	(1)	17,777	26,173
售出貨品成本		(14,604)	(16,330)
毛利		3,173	9,843
其他收益		141	505
分銷成本		(617)	(879)
行政開支		(5,750)	(6,998)
其他經營開支		(571)	(640)
已終止業務虧損		(821)	—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持續業務		(3,624)	1,831
已終止業務		(821)	—
		(4,445)	1,831
融資成本		(404)	(609)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49)	1,222
稅項	(2)	—	(19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4,849)	1,028
少數股東權益		3	(2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虧損)		(4,846)	1,004
每股盈利／(虧損) (港仙)	(3)		
基本		(0.10)	0.0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於上年同期，使用工廠之付款876,000港元乃列入「其他經營開支」。於本期間，本集團認為較適宜將該付款列入本集團之售出貨品成本，更能反映結餘之有關性質。售出貨品成品及其他經營開支之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1.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發票值。

2. 稅項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香港利得稅撥備已就於期間內在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16%之稅率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期間（「有關期間」），就本集團於其他地區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3.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二零零一年：盈利）乃根據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本集團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4,84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純利1,004,000港元）以及於此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00,000,000股（二零零一年：4,030,769,231股）計算。由於任何攤薄會導致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由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可導致攤薄之事宜，故並無呈列該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4.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5. 儲備

除了於有關期間的損益賬外，以及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因收購數據中心業務支付收購代價，而按每股0.026元發行及配發700,000,000股新股，增加股份溢價賬14,700,000港元和負商譽11,955,000港元外，儲備並沒有變動。在二零零一年，繼終止數據中心業務後，以上所提及的負商譽已即時確認於損益賬內。

業務回顧

模具及注塑業務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減少32% 為17,777,000 港元。營業額減少主要是在不利之市場環境下，來自模具及塑膠的銷售訂單下降所致。本集團之邊際毛利持續下降至18%，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二年首三個月的營業額大幅下跌所致，然而，由於本集團須承擔若干直接員工成本、工廠租賃及折舊費用等固定費用，因此，本集團之若干直接開支維持於相同之水平。

期間，本集團在控制成本上得到成效，行政支出較二零零一年首季之6,998,000港元減少至5,750,000港元，有效地減少18%。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將會繼續透過精簡營運成本，以改善其工作效率。

數據中心業務

本集團在去年已放棄此數據中心業務。於三個月期間，除了租金、管理費用以及一些專業費用所提撥外，本集團期望此業務不會引致進一步之損失。

專業注塑模具設計系統

由本集團及香港大學在創新科技基金的支持下共同研究開發的專業注塑模具設計系統已按計劃進行。在去年此系統已經透過數個展覽會及研討會推介給中港兩地的工業家。其試用版預計於二零零二年推出。

前瞻

鑑於本集團之業務在日本、香港、美國及加拿大的市場之恢復進展緩慢，本集團會致力於擴展中國市場，而首季本集團的銷售訂單在中國市場內亦逐步增加。同時，本集團將會繼續專注於核心業務，包括模具及塑膠業務，並發展高利潤產品如雙嘴注塑產品，以及專注於成本控制，以保持其競爭力。

展望將來，管理層保證會致力維持其核心業務的領導地位及競爭力，以及重新建立客戶信心，為業務帶來可觀前景。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享有
	(公司權益)	之股份數目 (附註4)
羅文明先生(「羅先生」)	1,956,000,000 (附註1)	80,000,000
鄧國源先生(「鄧先生」)	— (附註2)	80,000,000
陳毅生先生(「陳先生」)	535,500,000 (附註3)	80,000,000

附註：

- (1) 羅先生實益擁有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 42,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相當於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84%，而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則持有1,956,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1.61%權益。
- (2) 鄧先生實益擁有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 8,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相當於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16%。
- (3) 陳先生實益持有Joyful Way Holdings Limited 13,445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相當於Joyful Way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26.9%。而Joyful Way Holdings Limited則持有535,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39%權益。
- (4)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已獲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四日以書面決議案通過。購股權計劃賦予羅先生、鄧先生及陳先生各人權力，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四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期間內於各階段按每股0.05港元認購本公司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購買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所述之購股權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該等董事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而獲得利益，或彼等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身為任何安排之訂約方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致使本公司董事可取得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根據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下列人士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上市後的持 股量百分比
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 (附註1)	1,956,000,000	41.61
羅先生 (附註1)	1,956,000,000	41.61
Joyful Wa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535,500,000	11.39
丘志勇先生(「丘先生」) (附註2)	535,500,000	11.39

附註：

- (1) 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乃由羅先生實益擁有其84%權益及餘下16%權益乃由鄧先生擁有。兩人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2) Joyful Way Holdings Limited乃由丘先生實益擁有其約73.1%權益及餘下約26.9%權益乃由陳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權益載於上文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除外)概無登記其於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記錄之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41.61%之權益，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日訂立之股份按揭，將其於本公司之所有股份抵押，以換取授予Diamonds and Pearls Limited 40,000,000港元之貸款之還款連有關利息。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公司互相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互相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保薦人亞洲融資有限公司(「亞洲融資」)落實下列事項：i) 亞洲融資本身及其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均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類別證券(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之權利)之任何權益；及ii)並無任何亞洲融資之董事或僱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類別證券(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之權利)之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亞洲融資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協議，亞洲融資收取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長期保薦人的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至5.25條，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出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亦將負責審核財務申報過程及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兩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忍昌博士及李均雄先生。李均雄先生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於李先生辭任後，阮劍虹先生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會員。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23條之持續披露規定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一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批予本集團為數8,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已遭銀行拒絕發放，而本集團於若干銀行之賬目結餘已被凍結。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約542,000港元之銀行結餘已被凍結，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訂立之若干信貸備用／租賃合約已因本集團並無法償還於該等協議項下合共5,616,000港元之逾期款項而遭違反及／終止。已終止之融資租約承擔包括租用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約21,662,000港元之機械、汽車、電腦及設備。由於大部份融資租約之固定資產與生產相關，故董事會認為，拖欠上述融資租約承擔之還款，導致出租人採取任何追討行動，將對本集團之營運帶來重大不利影響，而本集團現正與出租人及各銀行商討重新訂定時間及／或重組還款安排。

承董事會命

滙科數碼製造控股有限公司

鄧國源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